

证券简称：岭南控股

证券代码：000524

公告编号：2025-014 号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十一届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重要提示：本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十一届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:30 在广州市流花路 122 号中国大酒店的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或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，实际亲自出席会议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霞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监事会经参加会议的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报告》）；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（摘要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全文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）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第十节财务报告）；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（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）；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已发行总股本 670,208,59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0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本次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53,616,687.76 元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）；

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）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（详见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以上 1、2、3、4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